

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工作分会

浙实发〔2022〕8号

关于2022年终止实验室工作研究项目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2019年立项的实验室工作研究项目，规定结题时间为2021年5月，但有3个项目在延期一年后仍未申请结题，1个项目申请结题但没有达到预期目标，不能结题。根据《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，经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工作分会理事长会议研究，决定予以终止项目研究，并取消所在学校申报2023年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项目的资格，项目负责人3年内不能再申请本研究项目。具体终止研究的项目如下：

项目编号	项目负责人	项目名称	所在学校
ZD201901	安婷婷	基于四化标准的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研究与实践——以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为例	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
YB201916	黄锐远	高校实验室安全教育长效机制建设研究——以宁波大学为例	宁波大学
YB201927	黄小阳	财务管理专业VBSE财务综合实训合作性实验教学体系的构建研究——基于VBSE财务综合实训平台	温州理工学院
YB201949	邵鹏	高职院校智慧型实验室建设和管理探索	浙江金融职业学院

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工作分会

2022年06月11日